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3 年大型户外政治类公益广告日常更新经费

项目主管部门：中共兴宁市委宣传部

填报人姓名：刘湘

联系电话：3392193

填报日期：2024.6.30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继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营造浓厚社会氛围；同时，对户外政治类公益广告进行更新和维护，及时更换残旧和过时的政治类广告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参照市财政局颁布的各项财务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，规范资金使用申报与审批程序、审批权限及拨付流程等，所有开支均严格执行会审联签制度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深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营造浓厚社会氛围；户外政治类公益广告得到更新和维护，及时更换残旧和过时的政治类广告。

二、主要绩效及自评结论

深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营造浓厚社会氛围；户外政治类公益广告得到更新和维护，及时更换残旧和过时的政治类广告。

自评：优秀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管理情况（资金管理、监督管理等）；

资金管理

（1）资金到位。

本年年初预算计划安排 20 万元，实际安排额度 10 万元，到位情况 50%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

本年实际支出金额 9.85 万元，本年度结余金额 0.15 万元，结余率 1.5%。

（3）资金支付。

资金支出率为 98.5%。

（4）支出规范性。

预算执行规范，未发生调整，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。事项支出的合规，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。

会计核算规范。

监督管理

(1) 实施程序。

项目按规定程序实施,项目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,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。

(2) 管理情况。

项目实施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;项目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。

(二) 产出情况;

1. 经济性。

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,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,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,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,项目实施的属于合理范围。

2. 效率性。

数量指标,新闻舆论对兴宁进行宣传;质量指标;经费保障率 100%

(三) 效益情况。

经济效益指标,进一步提升促进招商引资;可持续影响,人民满意足感增强。

四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存在问题:大型户外政治类公益广告日常更新工作上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,但也存在预算执行不到位的问题,监管有待进一步加强。资金效用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改进措施:继续推进大型户外政治类公益广告日常更新工作,使项目得到进一步加强,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高。